

关于合肥同大江淮汽车车身有限公司粉末喷涂工艺改造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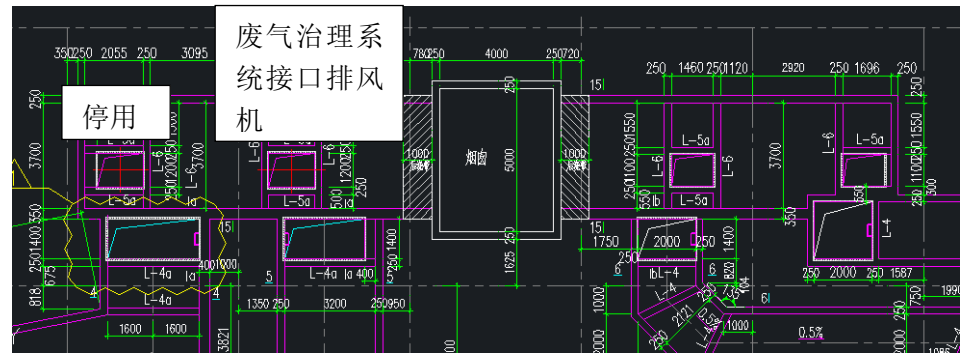
废气治理系统的澄清文件

致：各潜在投标人

关于我司代理的“合肥同大江淮汽车车身有限公司粉末喷涂工艺改造项目废气治理系统”项目（招标编号：20AT0626905672），现作澄清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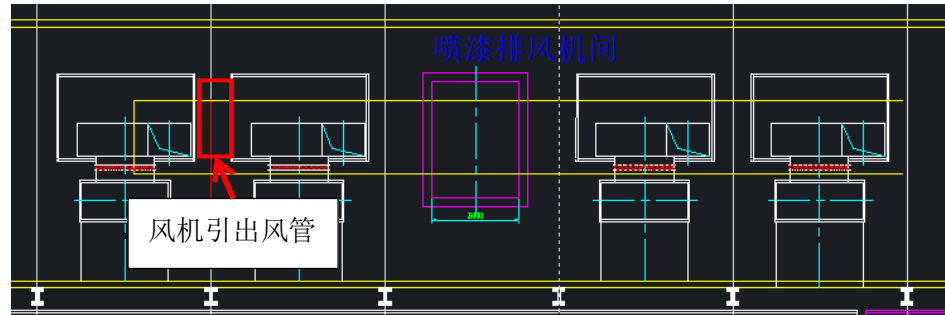
1、废气治理系统进口接管方案：

（1）接口风机



如上图所示，本次废气治理系统接口风机为涂装大烟囱左侧风机房中，靠近大烟囱风机，此风机为色漆喷漆室排风机，风量为 $90720\text{m}^3/\text{h}$ ，功率 75KW ，本次招标中需提供同该风机配套的变频器，确保风量可调。

（2）接管方案



废气治理系统同色漆喷漆室排风机接管方案：在两台风机中间引出排风管，风管转弯向上，引至风机房窗户上方，从风机房窗户上方开洞引出。净化后的废气最终排放至涂装大烟囱中，窗口上方和涂装大烟囱的开洞及密封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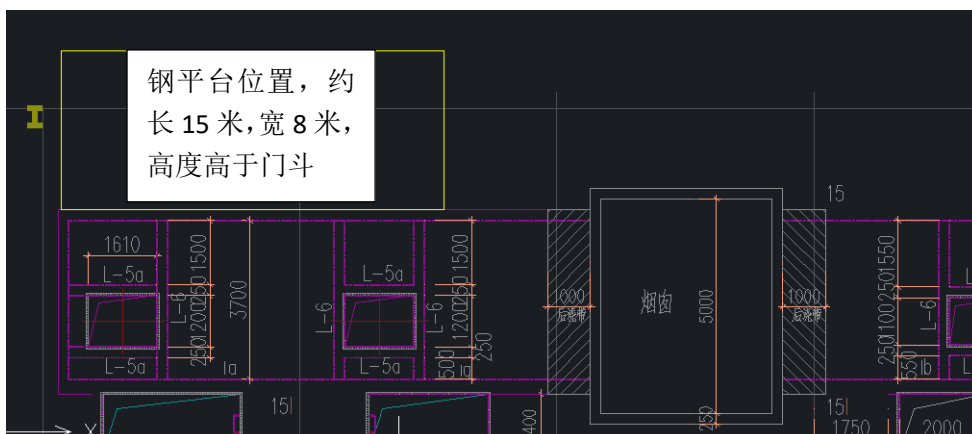


(3) 地下风道封堵:

1. 排风机与地下风道接口处密封;
2. 色漆风机房地下风道与大烟囱接口处密封;
3. 要求密封完好,不漏废气,采用 5mm 厚碳钢板,碳钢板刷防腐漆,要求洞口增加角钢支撑。

(4) 钢平台

在风机房外部设置钢平台,钢平台高度高于风机房门斗,位置如图所示:



钢平台立柱不得占用物流门通道,不得遮挡现场在线监测室,钢平台设置爬梯,预留过滤器更换通道,通道宽度大于 1 米。钢平台设置排水口,便于雨水排出。

2、废气治理系统补充要求:

- (1) 催化脱附加热能源采用电加热。
- (2) 活性炭箱制作 5 个,每个箱体处理风量能力为 $20000\text{m}^3/\text{h}$ 。
- (3) 采用离线脱附,在达到系统处理效率的前提下,要求活性炭每吸附 48h 脱附一次,喷漆室废气排放浓度为 $150\text{mg}/\text{m}^3$ 。通过 PID 监测最终排放浓度,浓度接近 $50\text{mg}/\text{m}^3$ 时停止吸附,进行脱附。
- (4) 脱附风机风量为 $4000\text{m}^3/\text{h}$,每次同时脱附两个活性炭箱,每个箱体脱附时间 4h,4 个

箱体完成脱附时间为 8h。

(5) 系统废气治理效率 $\geq 92\%$ 。

3、喷漆烘干之间过渡段新增排烟风机及风管改造

(1) 取消原烘干室入口排烟罩风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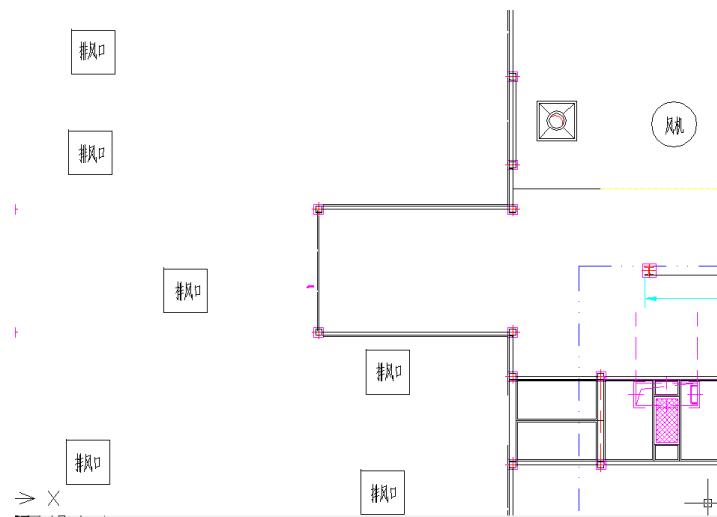
(2) 新增一台高温排烟风机，耐温 150°C 以上，风量 $10000\text{m}^3/\text{h}$ ，设置变频器，风量可调。

(3) 风管：新增 5 个排风口，每个排风口上方设置可调阀门，取消原风机及相连风管，将新增风管和原排烟罩风管汇合，通过新增风机排放至室外。

(4) 改造后确保喷粉室顶部出口温度不高于 35°C 。

(5) 将转弯段侧面 2 块固定式壁板改为活动壁板（每块壁板尺寸 $2000*1000\text{mm}$ ，可以手动打开关闭）

(6) 示意图如下：



此澄清文件（共 4 张）作为“合肥同大江淮汽车车身有限公司粉末喷涂工艺改造项目废气治理系统”项目（招标编号：20AT0626905672）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澄清文件与原招标文件不一至之处，以本澄清文件为准，本澄清文件未涉及的部分仍按原招标文件执行。

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6 日